



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17)

二零零四年年度業績公佈

持續發展 創效增值

二零零四年年度業績摘要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2.5港仙，達到回報股東的目標
- 營業額達1,688,374,000港元，同比大幅度增加了80%
- 未計其他收入／支出前的經營溢利達213,388,000港元，同比增幅逾241%，溢利增加主要來自船舶服務的利潤貢獻，佔整體經營溢利的58%
- 股東應佔溢利為219,158,000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15.54港仙
- 來自船舶貿易服務的營業額達967,579,000港元，佔營業總額的57%；其中船舶貿易及保險顧問的佣金收入達73,837,000港元；塗料產品銷售收入達893,742,000港元

前景

二零零四年，本集團在各方面均取得了長足的進步，今後本集團將會繼續落實以船舶服務為核心業務的定位，充實及拓展以達成為一站式船舶服務平台；致力成為具有競爭優勢、專業獨特的全球性船舶服務供應商。

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1,688,374	939,680
銷售成本		(1,270,912)	(835,885)
毛利		417,462	103,795
其他收益		6,561	4,9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9,094)	—
其他經營收入		10,549	23,058
其他收入／(支出)		102,653	(136,414)
行政開支		(92,068)	(67,139)
其他經營開支		(20,022)	(2,120)
經營溢利／(虧損)		316,041	(73,886)
融資成本		(15,610)	(25,556)
應佔一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30,835	9,880
除稅前溢利／(虧損)		331,266	(89,562)
稅項	3	(68,350)	(18,525)
除稅後溢利／(虧損)		262,916	(108,087)
少數股東權益		(43,758)	(8,619)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219,158	(116,706)
股息			
擬派末期股息	4	34,950	—
每股盈利／(虧損)	5		
— 基本		15.54港仙	(8.37港仙)
— 全面攤薄		15.22港仙	不適用

附註：

1.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除在以下披露的會計政策的若干投資物業及短期投資按公平值入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全新及更新之香港財務報告標準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標準」），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本集團未於二零零四年之財務報表提早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標準。本集團已開始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標準之影響進行評估，但暫時並未達到能詳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標準是否對經營及財務情況有重大影響的階段。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主要報告形式 — 業務分部

	船舶服務	物業發展	樓宇建造	物業投資	基礎 建設投資	其他業務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u>967,579</u>	<u>375,345</u>	<u>306,814</u>	<u>32,186</u>	<u>3,479</u>	<u>2,971</u>	<u>1,688,374</u>
分部業績	<u>124,174</u>	<u>89,624</u>	<u>(19,146)</u>	<u>168,884</u>	<u>(23,431)</u>	<u>(5,559)</u>	<u>334,546</u>
未分配本部開支減收入							<u>(18,505)</u>
經營溢利							<u>316,041</u>
融資成本							<u>(15,610)</u>
應佔一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	30,835	—	—	—	—	<u>30,835</u>
除稅前溢利							<u>331,266</u>
稅項							<u>(68,350)</u>
除稅後溢利							<u>262,916</u>
少數股東權益							<u>(43,758)</u>
股東應佔溢利							<u>219,158</u>

	船舶服務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樓宇建造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基礎 建設投資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	-----------------------	-----------------------	-----------------------	-----------------------	-----------------------------	-----------------------	----------------------

分部業績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淨)	8,838	660	1,662	16,361	3,479	—	31,000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損之回撥	—	—	—	(155,966)	—	—	(155,966)
投資證券之減值撥備	—	—	—	—	—	9,677	9,677
若干建築合約之被索償及 可預見虧損撥備之回撥	—	—	(452)	—	—	—	(452)
若干建築項目的訴訟法律 支出	—	—	7,011	—	—	—	7,011
供出售已完工物業撥備	—	13,646	—	—	—	—	13,646
其他投資於一合營企業 減值虧損	—	—	—	—	23,431	—	23,431
資本性支出	4,370	1,151	246	—	—	—	5,767

	船舶服務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樓宇建造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基礎 建設投資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41,749	217,134	601,589	54,852	22,839	1,517	939,680
分部業績	20,471	13,851	(69,368)	(28,309)	42	3,360	(59,953)
未分配本部開支減收入							(13,933)
經營虧損							(73,886)
融資成本							(25,55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	9,880	—	—	—	—	9,880
除稅前虧損							(89,562)
稅項							(18,525)
除稅後虧損							(108,087)
少數股東權益							(8,619)
股東應佔虧損							(116,706)

	船舶服務	物業發展	樓宇建造	物業投資	基礎 建設投資	其他業務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已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及攤銷	2,736	479	2,232	16,625	21,378	—	43,450
投資物業之重估虧損	—	—	—	70,966	—	—	70,966
固定資產之減值虧損	—	—	2,855	—	—	—	2,855
投資證券之減值撥備	—	—	—	—	—	8,893	8,893
若干建築合約之被索償及 可預見虧損撥備	—	—	27,899	—	—	—	27,899
若干建築項目的訴訟 法律支出	—	—	14,530	—	—	—	14,530
供出售已完工物業撥備	—	11,271	—	—	—	—	11,271
	<u>2,736</u>	<u>479</u>	<u>2,232</u>	<u>16,625</u>	<u>21,378</u>	<u>—</u>	<u>43,450</u>
資本性支出	<u>576</u>	<u>925</u>	<u>636</u>	<u>—</u>	<u>—</u>	<u>—</u>	<u>2,137</u>

次要報告形式 — 地區分部

	營業額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香港	435,132	185,309	685,773	(102,354)
中國內地	1,253,242	149,237	253,907	42,401
	<u>1,688,374</u>	<u>334,546</u>	<u>939,680</u>	<u>(59,953)</u>
未分配本部開支減收入		<u>(18,505)</u>		<u>(13,933)</u>
經營溢利／(虧損)		<u>316,041</u>		<u>(73,886)</u>

3. 稅項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作17.5% (二零零三年：17.5%) 提撥準備。

中國內地之稅項，按照年內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業務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現行稅率計算。

於年內在綜合收益表支銷的稅項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香港稅項	5,947	2,928
— 中國內地稅項	44,456	9,549
	<u>50,403</u>	<u>12,477</u>
攤佔一共同控制實體稅項		
— 中國內地稅項	17,947	6,048
	<u>17,947</u>	<u>6,048</u>
稅項支出	<u>68,350</u>	<u>18,525</u>

4.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零三年：無)，有待股東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建議的末期現金股息預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派發予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5.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是根據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219,15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116,706,000港元)和按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1,410,080,624(二零零三年：1,394,389,291)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219,158,000港元及已就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潛在攤薄作出調整後之年內已發行被攤薄加權平均股數1,440,135,287股計算。由於存在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6. 轉往儲備

於年內若干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的利潤5,93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131,000港元)轉往資本儲備賬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末期現金股息之權利，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並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儘管樓宇建造、物業投資及基建投資的營業額有所下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錄得營業額1,688,37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939,680,000港元)，較去年大幅上升80%。營業額顯著增加主要受惠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完成收購中遠關西塗料化工有限公司及天津中遠關西塗料化工有限公司(統稱「中遠關西公司」) 63.07%股權後，塗漆業務的營業額於年內入賬；以及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完成收購中遠(香港)保險顧問有限公司(「中遠保險顧問」) 100%股權後，保險經紀業務營業額於下半年入賬。瀋陽頤和麗園第一期開始出售亦使年內營業額增長。

毛利潤增加302%至417,46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03,795,000港元)，主要是新收購的中遠關西公司及中遠保險顧問分別貢獻毛利潤214,431,000港元和20,043,000港元所致。而上海香港麗園第二期售價提升和瀋陽頤和麗園第一期出售亦促使來自物業發展分部之毛利潤增加74,7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年內的經營溢利達316,04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73,886,000港元)，顯著轉虧為盈，部分原因是受惠於二零零四年投資物業之重估虧損之回撥155,96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70,966,000港元)抵銷了其他撥備，其中包括建築合約之被索償及可預見之預提及相關訴訟法律支出共6,55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2,429,000港元)；香港供出售已完工物業撥備13,64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1,271,000港元)；投資證券之減值撥備9,67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893,000港元)；其他投資於一合營企業之減值虧損23,43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固定資產之減值虧損2,855,000港元)。除上述撥回及已計提的撥備外，本集團的經營溢利達213,38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2,528,000港元)。經營溢利有所增加主要是新收購的中遠關西公司、中遠保險顧問及船舶貿易佣金收入增加令到來自船舶服務分部之經營溢利增加103,703,000港元，而上海香港麗園第二期售價提升和瀋陽頤和麗園第一期出售亦使經營溢利增加67,728,000港元。

因此，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為219,15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116,706,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由於年內產生溢利，因此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權益增加26%至1,117,31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虧損116,706,000港元，以致股東權益減少12%至887,072,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取銀行貸款淨額29,77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淨償還171,161,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信貸總額達1,222,99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296,897,000港元)，其中964,89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935,120,000港元)已被動用，而已動用銀行信貸額增加之主要原因為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完成收購中遠關西公司63.07%股權後，塗漆業務所欠的銀行貸款於年內入賬所致。至於負債比率，即銀行貸款總額與總資產之比例約為32%(二零零三年：4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是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息率則分別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和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計算。本集團沒有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現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銀行貸款，按到期日及貨幣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按到期日分類：				
銀行貸款須於下列期間內償還				
— 一年內	122,619	13%	257,220	28%
— 第二年內	12,825	1%	19,230	2%
— 第三至第五年內	829,446	86%	658,670	70%
	<u>964,890</u>	100%	<u>935,120</u>	100%
有抵押	677,676	70%	697,130	75%
無抵押	287,214	30%	237,990	25%
	<u>964,890</u>	100%	<u>935,120</u>	100%
按貨幣分類：				
港元	598,600	62%	916,330	98%
美元	287,214	30%	—	—
人民幣	79,076	8%	18,790	2%
	<u>964,890</u>	100%	<u>935,120</u>	10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香港之投資物業共398,0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42,034,000港元）、香港其他物業共706,29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722,549,000港元）及中國內地若干發展中物業194,63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無），已抵押予多家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存為562,87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54,930,000港元），佔本集團的流動資產39%（二零零三年：56%）。另外，為取得給予本集團之銀行信貸而持作限制性使用之銀行結存為零（二零零三年：4,392,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的滙率風險。本集團擁有穩健的現金及銀行信貸財政狀況，有充裕的資金應付日常業務及未來發展需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營業額相等於本集團營業總額之38%，而最大客戶佔16%。年內，來自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的總銷售成本不足30%。

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任何實質權益。

或然負債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為履行及完成建築工程合約而作出之履約保證	<u>10,271</u>	<u>10,271</u>
為履行本集團一項物業之管理及修補成本而作出之擔保及就銀行擔保作出之反賠償保證	<u>43,000</u>	<u>43,000</u>
關於物業發展項目的按揭貸款擔保（附註）	<u>172,736</u>	<u>213,517</u>

附註：關於若干銀行提供按揭貸款予中國內地地產發展項目的買家，由本集團提供擔保。按照該等擔保條款，當買家不履行還款時，本集團有責任償還違約買家欠銀行貸款本金餘額、應付利息及罰款，而本集團則有權收回相關物業之法律業權及擁有權。董事認為如有不履行合約事件，相關物業之淨可變現值足以抵銷償還所欠貸款本金餘額、利息及罰款，故此，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為該等擔保作出撥備。

結算日後事項

1.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訂立有條件股份轉讓協議，以總代價現金人民幣17,310,000（約16,263,000港元）從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一全資附屬公司—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廣遠海運服務有限公司購入廣州佐敦遠洋制漆有限公司49%股權，此等交易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達成先決條件後完成交易。
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總代價現金53,750,000港元從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一全資附屬公司—中遠（香港）貿易投資有限公司購入遠通海運設備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此等交易將於二零零五年年中達成先決條件後完成交易。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以外，本集團約有664名(二零零三年：269名)僱員，其中香港僱員約137名(二零零三年：134名)。隨著二零零四年一月份完成收購中遠關西公司及七月份完成收購中遠保險顧問100%股權後，僱員數目亦增加。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董事酬金及公積金之僱員支出為95,92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7,772,000港元)。年內所有香港員工均已有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之董事及僱員獲授予以每股0.57港元認購總數44,800,000股，此等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期間內任何時間內行使。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日，本集團之董事及僱員獲授予以每股1.37港元的價格認購總數32,650,000股的購股權，此等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期間內任何時間內行使。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位為香港會計師。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核重大會計政策和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形式、風險管理制度、監察內審經理和核數師的工作，協助董事會對財務匯報程序和內控制度的成效進行評核；確保遵守適用的會計和匯報規定、法例和董事會通過的規定。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及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一份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守則」)按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要求水平編製，本公司已成立一委員會(「委員會」)以確保本公司的董事在欲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時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主席、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及董事副總經理以處理有關證券交易，董事必須在證券交易前書面通知本公司主席或副主席及向委員會獲取確認書後才可進行有關的買賣。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發出特別的查詢有關其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否違反標準守則，而所有董事均確認其已全部符合標準守則的要求水平。本公司董事並未獲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指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有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最佳應用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止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業績於聯交所網頁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第45(3)段所規定的所有資料之詳細業績公布將稍後登載於聯交所的網頁 (<http://www.hkex.com.hk>)。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由十四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魏家福先生(主席)、劉國元先生(副主席)、李建紅先生、周連成先生、劉漢波先生(董事總經理)、何家樂先生、郭華偉先生、陳丕森先生、孟慶惠先生、趙開濟先生及林立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昌寬先生、鄺志強先生及徐耀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劉漢波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

本業績公佈亦載於以下網頁：

<http://www.coscointl.com>

<http://www.cosco.com.hk>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股東宣佈，中遠國際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體業績取得了豐碩的成果。在「優化資產、爭創效益」的發展方向下，中遠國際積極開拓核心業務，成功卸下歷史包袱，轉虧為盈；並致力提高資產質量、強化資金管理、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增強盈利能力，成功奠定了以船舶服務業為核心業務的基礎，在資本市場上取得了股東及投資者充分的肯定和認同。我們深切相信，中遠國際已經踏上健康發展之路，並預期未來將會繼續彰顯活力，為企業締造更高效益、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良好業績 回報股東

在二零零四年內，中遠國際的業務重組工作取得了跨越式的發展，整體業績取得了非常好的表現，營業總額錄得1,688,37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939,68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了80%；股東應佔溢利錄得219,15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虧損116,706,000港元)及每股基本盈利15.54港仙(二零零三年：虧損8.37港仙)。

經本公司董事會商議後，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2.5港仙(二零零三年：無)。

調整資產架構 企業創效增值

正如二零零三年年報中曾述說，過去數年來中遠國際一直在處理自一九九七亞洲金融風暴及其他歷史遺留問題所帶來的影響，並且不時需要跟隨市場變化的估值而為部份業務作出撥備。今天，本人欣然向股東宣佈這些問題已經一一獲得了解決。此外，在二零零四年六月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們一致通過，把中遠國際23.5億港元的股份溢價進賬額全數沖銷過往累積的16.8億港元虧損，並將餘下進賬額轉撥至實繳盈餘賬上。從此，中遠國際重新踏上健康發展之路，為本集團創造更大效益，為企業增添更大價值。董事會經過考慮股東利益及本集團的長遠持續發展後，制定符合各方利益的派息政策，在與股東分享成果的同時，能夠維持本集團快速的業務增長。

壯大核心業務 發展是硬道理

中遠國際根據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遠集團總公司」)的發展戰略，積極落實核心業務定位，努力開拓船舶服務業。二零零四年，隨著全球經濟漸趨復蘇及中國內地強勁經濟增長，航運市場發展更興旺，圍繞航運相關的船舶服務業也迅速發展。中遠國際在中遠集團總公司及中遠系內各公司的配合及支持下，成功併購多個與船舶服務業相關的公司，逐步組建包括船舶貿易、船舶保險顧問、塗料、船舶用設備及備件供應為主的船舶服務供應平台。回顧年內，船舶服務業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的57%，標誌著本集團以船舶服務業為主的企業定位取得了初步成功。

增強資金管理 提升企業管治

年內，中遠國際在落實核心業務定位的同時，發揮了上市公司的優勢，不但得到了市場投資者的注意，而且更獲得基金經理及銀行的關注和認同，我們成功與銀行爭取到更為優惠的貸款條件，不但把貸款額度提高，更獲下調息率，反映中遠國際的實力已逐漸獲得市場的肯定，而充裕的資金成為本集團繼續擴展業務的有力後盾。

中遠國際一直重視企業管治工作，及配合市場環境需要及轉變，努力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因應聯交所年內修訂上市規則的內容，中遠國際先後修訂公司章程細則、具備三名具有豐富經驗及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代表公眾股東擔任企業的監督者角色，以及對關連交易及重要議題在董事會內發表中肯和客觀的意見。此外，董事會已核准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執行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全面強化企業的管治架構，完善各種規章制度，建立制度化的管理體制，維持企業高效優質的管治水平，確保持續的創效能力。

開展投資者關係 加強企業文化建設

為了配合本集團的策略定位及未來的業務發展，本集團除了一如既往地與傳媒保持良好的溝通外，也增進了投資者關係。年內先後主動與多間基金經理公司及分析員個別會面，並參加了證券公司主辦的路演活動。經過一年來的努力，市場已逐步肯定中遠國際的業務定位。今後，我們將會加倍努力，繼續與媒體、分析員及基金經理保持緊密聯繫及良好的溝通，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遵從公開、公正及公平的原則，利用不同的渠道，即時及準確地披露中遠國際的最新情況資料，以確保股東及投資者的利益得到最佳的保障。

在拓展業務的同時，本集團也非常重視企業文化建設及人才素質的培育及發展。在結合中遠企業精神及管理理念同時，本集團倡導團結進取、專業創新的企業文化，透過提供員工守則、執行人才激勵約束機制及舉辦不同形式的企業文化活動，建立具有特色的企業文化體系；此外，本集團為了增強管理層及員工的積極性，特別為高級管理人員制定任務書、績效考核及授予長期的購股權等，將管理層及員工的經濟利益與經營業績掛鉤，充分增加員工對公司的參與性及投入感。

展望

根據聯合國最新的統計數據，二零零五年全球經濟增長將達3.25%，中國內地的經濟增長將達9.2%，美國則為4%，雖然受原油價格高企及美國聯邦儲備局增加息率等因素的影響，預期二零零五年全球經濟發展會略為放緩，但中國內地的經濟發展將會持續領先。香港在《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及放寬內地旅客自由訪港的措施實行後，香港的經濟將會繼續保持健康穩定的發展。本集團相信在強勁外貿運輸帶動下，與航運業相關的船舶業務將會繼續受惠。

今後，中遠國際將會繼續落實以船舶服務為核心業務的定位，充實及拓展以達至成為一站式船舶服務供應平台；致力成為具有競爭優勢、專業獨特的全球性船舶服務供應商。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感謝所有客戶、合作夥伴、往來銀行、供應商、顧問以及股東對中遠國際一直以來所給予的支持及信賴，並對管理層及全體員工過去所付出的辛勞和努力，表達最衷心的謝意。

主席
魏家福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在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9樓舉行，以進行下列事項：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宣佈派發截止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3. 重選退任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重聘退任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5. 處理任何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衛靜心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此次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為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委任代表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證明之副本，最遲須於此次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末期股息的權利，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並辦理登記手續。
4. 倘為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此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投票均可視為其單獨持有該等股份，惟尚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將接受較先排名的聯名持有人(無論親身或委任代表)的投票，而不接受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就此而言，排名的定義將根據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在股東名冊的先後次序而決定。
5. 於此次大會考慮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時，本公司每一位股東每持有一股可投一票。
6.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上述第三項之決議案的所有擬重選退任董事的個人資料而刊發的說明文件，將會連同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